



焦作市

《焦作市国有场馆中心物业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：豫采招标-2023-431

(四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焦作市体育场馆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焦作市体育场馆中心物业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焦作市体育场馆中心物业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焦作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66人，营业收入为12760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46.88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焦作市金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

期：2024年1月31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